项目编号: HJ2025077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______ 经阳县三渠镇人民政府____ (盖单位章)

代理机构: _ 陜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日 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1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5
第三章	磋商须知9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28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3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泾阳县三渠镇人民政府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 建设项目

项目概况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获取磋商文件的规定时间内(公休日除外),携带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在西咸新区世纪大道铁投 V 领郡 4 号楼 5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J2025077

项目名称: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802018.87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2802018.87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802018.87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 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工程排水施工	2802018.87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802018.87	2802018.8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 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含法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近三个月社保参保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近三个月社保参保证明;
-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拟派注册建造师须具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级),且无在建项目;
- 5、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 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9、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加盖公章的网页截图);
-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 1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9月10日 至 2025年09月16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 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获取磋商文件的规定时间内(公休日除外),携带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在西咸新区世纪大道铁投V领郡4号楼501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23 日 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韩非路铁投佳苑 4 号楼 503 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9月23日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韩非路铁投佳苑 4 号楼 503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鲜章)的复印件(谢绝邮寄),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 2、供应商需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3、落实政府采购的政策:
- (1)《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
- (2)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3)《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 (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 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

2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泾阳县三渠镇人民政府

地址: 泾阳县三渠镇

联系方式: 138910092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世纪大道韩非路铁投佳苑 4 号楼 501 室 联系方式: 029-335845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静

电话: 029-33584586

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 泾阳县三渠镇人民政府 地 址: 泾阳县三渠镇	
	水鸡	联系人: 李所长 联系方式: 13891009291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韩非路铁投佳苑 4号楼 501室联系人:王静电话:029-33584586	
3	采购项目名称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4	采购项目编号	НЈ2025077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最高限价	小写: 2802018.87元 大写: 贰佰捌拾万零贰仟零壹拾捌元捌角柒分 凡超过项目最高限价的磋商报价视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 磋商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采购内容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主要改造内容为排水工程修建DN500排水管网(HDPE双壁波纹管)315米,DN400排水管网(HDPE双壁波纹管)610米,DN300排水管网(HDPE双壁波纹管)4640米,配套检查井(预制装配式混凝土检查井)228个等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9	工期	180日历天	
10	质保期	合同内工程,维护保修期为一年	
11	所属类型	建筑业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2	质量标准	合格		
13	工程量清单	详见"第四章"工程量清单。		
14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考察现场、标前答 疑会	不组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		
16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询问和质疑的,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		
		止时间前五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7	转包与分包履约	本项目不得转包及分包。		
18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		
18	他文件	效组成部分。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 2025年09月23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19		地点: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韩非路铁投佳苑4号楼		
		503室		
20	磋商有效期	从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1	磋商保证金	无		
	halo when the str	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在封面、文本中和封袋上		
22	签字盖章	签字和加盖公章。		
2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 副本2份; 电子版(U盘)1份。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24	响应文件数量、 装订	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且单面或双面打印。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件1份(U盘)。正副本与电子文件密封在1个密封袋中。注:1.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 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1、要求响应文件类型为WORD版本(doc格式)及生成的广联达电子投标书;2、电子版必须确保无病毒,评审时经杀毒软件审查处理仍未通过,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投标文件电子版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采用(U盘)刻录,使用不褪色笔标注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25	响应文件封套封面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开标时启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6	磋商时间和地点	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7	磋商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28	验查供应商出席磋商会议的代表资格	法定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提供)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出席提供);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出席提供)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9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3 人, 其中: 采购人代表 1 人; 专家 2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在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 通 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30	是否授权磋商小 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31	D. N. W. di.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31	成交公告	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32	履约担保	无	
		注: 1. 无论何种原因导致无效的响应文件不予退回。	
		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相关内容可不再列明,不一致的以	
		此表为准。	
		3. 中标服务费: 17000.00 元	
		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前一次性支付。	
	甘仙宝西沿明的	代理费缴纳方式: 现金或转账	
33	大他需要说明的 内容 人	账户信息:	
		名称: 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税号: 91611104MA6TG2UK11	
		开户行账号:中国建设银行咸阳世纪大道支行	
		6105 0163 5008 0000 0122	
		4.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递	
		交一份响应文件副本。	

第三章 磋商须知 A 总则

1、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中所叙述项目的工程。
- 1.2 本次采购属工程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定义

- 2.1 "采购人"系指泾阳县三渠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2 "响应人"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3 "工程"系指供应商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而提供的工程。
- 2.4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测试、检验、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2.5"磋商文件"是指由采购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2.7"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电子邮件。

3、本项目合格的供应商

- 3.1 具备且满足"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
- 3.2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
- 3.3 遵守国家、陕西省等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 3.4 磋商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费用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 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B磋商文件说明

5、磋商文件的构成

- 5.1 磋商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磋商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 5.2 磋商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磋商须知前附表
 - (3) 磋商须知
 - (4) 工程量清单
 - (5) 拟签订合同文本
 - (6)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 5.3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6、磋商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 止期前五日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 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 不标明询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发送每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磋商文件的修改

- 7.1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 7.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8、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 8.1 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8.1.1 响应函;

- 8.1.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8.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1.4 资格证明文件:
- 8.1.5 施工组织方案
- 8.1.6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8.1.7 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磋商的其他情况说明
- 8.2 供应商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未递交。
- 8.3 响应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8.4响应文件必须对商务条款作出明确的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8.5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9、磋商文件语言

9.1 由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0、计量单位

10.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报价

- 11.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 11.2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提供的采购要求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报价,
- 一旦成交,报价将不会因为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 11.3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发生的各项费用、产品供应费、税金、人员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项、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磋商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 11.4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响应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具有选择性报价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 11.5 本项目采用广联达计价版本 7.5000.23.1,投标人应根据电子招标书使用广联达计价软件自主报价,投标人报价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

工程量必须与招标人提供的一致。

- 11.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 11.7 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11.8 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 12.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分部。
 - 12.2 供应商应符合以下资质要求:
 - 12.2.1 基本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2.2.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一(财库[2004]185号);(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2.3、特定资格条件: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 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 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含法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近三个月社保参保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近三个月社保参保证明;
 -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叁级)以上

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拟派注册建造师须具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级),且无在建项目;
- 5、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 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9、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加盖公章的网页截图);
-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 1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12.3、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提供虚假资料的;
 - (6) 在最近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以上条款须以承诺书的形式附于响应文件构成与格式"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磋商的其他情况说明"中,否则视为未响应磋商文件,不予通过符合性评审。

13、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3.1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须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章及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和 磋商文件的规定。
 - 13.2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 13.3 提交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也可以是图纸、图片等资料。

14、磋商保证金

无

15、磋商有效期

- 15.1 磋商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属于无效文件。
-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体现。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16、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及签署规定+

- 16.1 供应商磋商时需提供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及电子版 1 份(U 盘,含响应文件所有内容)。正、副本分别胶装成册,响应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贮电子(U 盘)数据前,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无病毒的标准为:使用 360、瑞星诺顿、江民 KV、金山毒霸等流行杀毒软件之一,并且是最近 10 天内升级的病毒库检查无病毒。如若在评审电子文件阶段,使用此标准检查出有病毒且导致数据损坏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 16.2 响应文件正、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但须盖原色章:
- 16.3 响应文件的任何一页都不应涂改,不应有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均应由响应文件的签署人在改动处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修改。
 - 16.4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规定处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盖章、签字。
 - 16.5 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D响应文件的递交

17、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密封在一个标袋中,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符,以正本内容为准,电子版与响应文件不符,视为无效响应文件。每个标袋在封口处须用密封条密封,并在密封口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鉴作密封章,否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 17.2 供应商标袋外层封面的内容应注明项目、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全称等相关内容(具体要求见前附表),否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 17.3 如果供应商未按照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并有权拒绝其报价。

18、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18.1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文件规定的地点递交。
- 18.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当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18.3磋商小组将拒绝接受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 磋商响应文件。

19、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9.1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 修改和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 署、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9.2 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19.3 从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格式中确定的磋商有效期之间,供应商不得撤销其报价。

E磋商

20. 磋商

20.1 磋商组织机构通过组织磋商大会的形式公开进行磋商。

20.2 磋商大会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举行,出席和参加会议的人员和代表,应在会议开始之前进行会议签到。

磋商时,验查供应商出席磋商会议的代表资格,验查以下证件原件:①法人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提供)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出席提供);②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出席提供)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注:授权委托书应注明授权权限及授权期限,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鉴(或签字),以上证件资料须为原件,且缺一不可,否则取消磋商资格。
 - 20.3 大会主要议程
 - 20.3.1 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磋商大会开始;
 - 20.3.2 验查出席磋商会议代表资格:
- 20.3.3 对响应文件的密封进行符合性检查,并公布检查结果。对检查出的不符合密封规定要求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不得启封。
 - 20.3.4 开启封袋。
- 20.3.5 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3 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不予进行评审。
- a 本项目采用两次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次报价,磋商组织机构工作人员 当众打开响应文件,并宣布各供应商递交文件份数。
- b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在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一对一磋商后, 给各供应商第二次报价机会,即最终报价,评审以最终报价为依据,第二次报价以递交 响应文件先后顺序的倒序方式进行二次报价。
 - c 如各供应商报价高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则为废标处理,不参与评标。
 - d磋商组织机构指定专人对评审全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21. 磋商小组

- 21.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 21.2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根据采购项目情况确定的技术或经济或法律类等有关专家三人或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人选在专家

库中随机抽取。

21.3 磋商小组会成员对各供应商及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2. 磋商文件的初审

22.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由资格审查小组(代理公司2人和招标人代表1人组成)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按下表进行:

序号	评审因数	评审标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具有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具有			
2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	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	及中什加血公早		
	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			
	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含法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			
3	近三个月社保参保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复印件加盖公章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			
	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近三个月社保参保证明			
	供应商须具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			
3	程专业承包三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			
3	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	复印件加盖公章		
	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拟派注册建造师须具市政公用工程专	复印件加盖公章, 项目经理无在		
4	业贰级(含贰级)以上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建须提供承诺原件, 资质证件可		
	证书 (B级), 且无在建项目	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财务状况证明: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			
5	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	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	及中什加血公早		
	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			
6	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	复印件加盖公章		
	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年		
式提供原件		
询截图		
叫似区		
一		
式提供原件		
—————————————————————————————————————		
体承诺		

22.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按下表进行: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有	(1) 印章	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1	效性完	(2)	磋商报价	未超过采购预算,且磋商报价为唯一响应方案
	整性审查	(3)	响应文件份数及内容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 电子文件相关要求
		(4)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响应程度审查	(5)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响应了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要求,没有重大偏离
2		(6) 工期	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2		(7) 磋商有效期	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8) 电子版投标文件	通过第三方电子软件审查(审查因素包含软件加密锁号、IP 地址、MAC 地址、CPU 码和硬盘序列号、电子文档摘要信息等)
		(9) 其他	磋商文件中其他有关响应性的要求

- 22.3 经过对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按无效磋商处理。
- (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规渠道获取竞争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 (2) 未通过初步审查(资格、符合)的磋商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附加了招标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5)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且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经磋商小组认定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6) 提供虚假证明, 开具虚假资质, 除按无效磋商处理外, 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7)响应文件纸质版与电子版不一致的或电子投标文件,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参与评审的;
 - (8) 响应文件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 出现重大负偏差;
 - (9) 不可竞争的规费、税金、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费,未按规定标准填报的;
 - (10)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11) 报价文件未经有资格的工程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的;
 - (12)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22.3.1 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22.3.2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2.3.3 供应商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22.3.4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
- 22.3.5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22.3.6响应文件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22.3.7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
- 22. 3. 8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26.3.9以他人名义磋商或两份(含两份)以上响应文件内容雷同的;
 - 22.3.10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 22.3.11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情况。

23. 磋商文件的澄清

- 23.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报价、优惠条件、售后服务等实质性内容作任何修改。
- 23.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3.3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

24. 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更

- 2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4.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5. 最后报价

25.1 在对所有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审查时,通过必要的澄清,从 质量和技术、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基础上,筛选出合格供应商。不 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要告知有关供应商。

25.2 磋商小组给予所有合格供应商一次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要以书面形式提 交最后报价(各合格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分法中价格分的计算依据),并由 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25.3 磋商最后报价以递交响应文件的逆顺序进行一对一磋商并且报价。

26. 综合比较与评价

26.1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序,推荐前 1~3 名为成交候选人。

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评审内容	分数	评审原则与标准		
报价	30 分	(2014) 214号)的有关规定:价格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得30分,其他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1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30%×100 标的投标总价低于该项目成本价时,	
	70 分	项目经理部的构成	2.0分~7.0分	
		施工部署及总平面布置	2.0分~7.0分	
施工组织		施工进度计划及措施	2.0分~7.0分	
方案		主要施工方案	2.0分~7.0分	
		质量保证措施	2.0分~7.0分	
		安全保证措施	2.0分~7.0分	

	主要材料、构配件计划	2.0分~7.0分
	主要机械设备供应计划	2.0分~7.0分
	劳动力安排	2.0分~7.0分
	文明施工措施	2.0分~7.0分

^{1、}技术部分中质量、工期、安全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技术部分即为不合格,因 其它评审内容不合格而被评为技术部分不合格的,应有三分之二及以上评标委员会 成员的一致意见。

备注:

- 1) 以上各项打分均由磋商小组独立评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2)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报价不参与评审。
- 3)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报价得分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4) 该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 5)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7、确定成交候选人

- 27.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工作结束后,对磋商报告进行审核,在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 27.2 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第一的确定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7.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依此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向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
 - (一) 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2、}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根据工程的具体特点,提出切合实际 有针对性的主要施工方案和方法,各项保证措施要科学、可行。

-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采购合同的;
 -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 (四) 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后一位成交候选供 应商报价与其差额比例超过15%的,采购人应当不予确定成交供应商,并重新组织采购。

28、成交通知书

- 28.1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8.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8.3 对未成交者,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做出解释, 同时亦不退还响应文件。

29、签订合同

- 29.1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29.2 磋商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30、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 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 中小微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供应商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际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在技术、服务、价格同等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清单中的节能产品。在磋商时磋商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磋商供应商红色公章)。(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3) 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福利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福利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

31 磋商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失败。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F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

-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的数额及缴纳方式
- 33. 详见"二、磋商须知前附表"
- 33、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G 纪律和监督

34、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 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5、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6、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 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 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 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7、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8、询问与质疑

- 38.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有效签署的原件并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或质疑。
 - 38.2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 38.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8.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不予受理:
 -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过

程、中标或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 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5.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38.6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有关规定,投诉供应商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8.7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38.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 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疑函递交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韩非路铁投佳苑 4号楼 501室

H 其他约定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有关规定报请监督管理机关批准变更招标 方式、重新组织招标或终止招标活动:

- 1、在招标活动中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适用情形的;
- 3、所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出招标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在招标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5、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审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现象的;
- 6、有证据证明有围标、串标现象发生的;
- 7、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编制说明

1. 编制说明

1.1 工程概况: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主要改造内容为排水工程修建 DN500 排水管网(HDPE 双壁波纹管)315 米, DN400 排水管网(HDPE 双壁波纹管)610 米, DN300 排水管网(HDPE 双壁波纹管)4640 米, 配套检查井(预制装配式混凝土检查井)228 个等工程。

1.2 编制范围: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设计图纸内容。

1.3 编制依据:

- (1)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25);
- (2) 陕西省、咸阳市建设主管部门及造价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关计价规定;
- (3) 本项目的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 (4) 与本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5) 招标文件中对工程量清单编制的相关要求;
- (6)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
- (7) 其他编制依据:
 - 1、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图纸及标准图集等。
 - 2、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招标文件。
 - 3、《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25)及其有关的编制依据和办法。
 - 4、<u>陕建管发【2025】10号《印发 2025 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u>
 - 5、<u>陕建发【2019】1246号"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u>的通知。
 - 6、陕建发【2020】1097号文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
 - 7、其他相关资料。
- 1.4 补充项目的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工程内容说明如下:/。
- 1.5 其他相关说明:

- 1.5.1 软件版本号: 广联达 7.5000.23.1。
- 1.6本项目发包人不供应材料设备。
- 1.7本项目无暂估价材料设备。
- 1.8本项目<u>无</u>暂列金。
- 1.9 本项目无暂估价专业工程。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陕 西 省 建 设 厅 制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O二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u>泾</u>	<u>阳县三渠镇人民政府</u>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为	实施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
府村排法	<u>水管网建设项目</u> (项目名称),已接	受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
"承包	人")对该项目的投标。发包人和承	(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	文件:	
	(1) 成交通知书;		
	(2) 响应文件;		
	(3) 专用合同条款;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	月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 同	司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元)。
4.	合同形式:。		
5.	计划开工日期:		
Ì	计划竣工日期:		
-	工期: 日历天。		
6.	承包人项目经理:。		
7.	工程质量符合 <u>合格</u> 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旅	拖工、竣工交付及缺陷修 身	乏。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	司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	司价款 。
10.	本协议书一式份,合同双方各执	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	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	且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	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账号:	是人: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日

第二节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 1. 词语定义
- 2.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文件
- (7) 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3.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 / 语言文字。
-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安全技术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条例》及相关法规。

3.3 使用标准、规范

使用标准、规范的名称:施工图纸设计采用的标准图集、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验收			
及评定标准》、《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陕西省的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不提供, 自行解决。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按发包人及监理要求施工。			
4. 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详见合同约定。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 <u>不得转借他人或丢失。</u>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u>无。</u>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 工程师			
5.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施工过程的质量、进度和造价控制、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施工中			
各种矛盾组织协调工作及全程监理。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重大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发包人指定价的认质			
<u>认价、工程款支付结算等在决策之前须经业主同意。</u>			
5.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权:负责施工全过程内、外部关系协调、处理往来文件,对工程进度、质量、造价进行			
<u>管理。</u>			

6. 建造师

姓名: ______职务: ______

- 7. 发包人工作
- 7.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工程开工前一周内。
- (2)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工程开工前一周内。
- (3)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 名木的保护工作:按国家、咸阳市有关规定办理。
 - (4)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无
- 7.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无
- 8. 承包人工作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无
-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u>每月 25 日向业主、监理单位提交三份该月</u> 完成的工程量统计报表。
-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u>执行《通用条款》9.1.</u> (3) 款。
-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u>根据施工现场的情况为甲方工地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提供办公室,并配备办公用具。</u>
 - (5) 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的手续: /
 -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 执行《通用条款》9.1.(6)款。
- (7) 施工场地地下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担保: <u>承包方执行《通用条款》9.1.(7)款,如因施工方法不当造成的损</u>失由承包方担任。
- (8)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u>竣工清理达到国家规定要求,同时满足发包方的有关要</u>求。
 -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 10. 进度计划
-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u>开工前 10 日内提交。</u>工程师确认的时间: 收到文件后 5 日内。
- 12.1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 1年
- 13. 工期延误
- 13.1 双方决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除通用条款 13.1 第(5)条外,其余执行通用条款。

四、质量与验收

- 17.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五、合同价款与支付

- 23. 合同价款及调整
- 23.2 本合同类型为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以中标价为依据签订。
- (1)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社会价格浮动因素,本合同第39条规定以外发生的自然灾害、停水、停电窝工在连续72小时以内的费用及国家政策调整等。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u>乙方承担的风险费用已由乙方据其自身经验作了充分估计并已计</u> 入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中未计取风险费用的,认为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2)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工程竣工结算时清单工程量按实结算,综合单价 按相同或相近工程中标综合单价进行结算; 若无相同或相近中标综合单价时,根据行业相关规 范计取,经审核及双方确认后进行结算。

结算时,有暂估价的材料,甲方认质认价,按照行业相关文件据实调整。无暂估价的材料, 以投标报价为准。

23.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治商文件、发包人认质认价单及承包人投标承诺。

24. 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项目合同签订后,可 预付 30%项目启动资金

- 25. 工程量确认
- 2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 每月 25 日。
- 25.2 工程量清单的工程数量变更的处理方式:

增减工程量,承包人工程量清单计价中的单价不变,工程量按实际增减后工程量为准,并 作为结算的依据。

25.3 新增加项目的处理方式:

投标文件中有适用于新增项目的综合单价或价格,按投标文件已有的综合单价或价格计算 新增项目价款;投标文件中只有类似于新增项目的综合单价或价格,可以参照类似综合单价或 价格计算新增项目价款;投标文件中没有新增项目的价格,按本合 23.2 条有关调整方法执行。 26.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第一次付款:本工程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第二次付款:当工程施工完成总进度的 60%时,支付至签约合同价款 50%:第三次付款;当工程施工完成总进度的 85%时,支付至签约合同价款 80%:第四次付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完成审计后,支付至签约合同剩余款项。

六、材料设备供应

- 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 2.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约定: _____/_____

七、工程变更

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 若发生设计变更, 按下列规定执行:

-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2) 合同中只有类似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本合同23.2条有关调整方法执行。

八、竣工验收和结算

- 1. 竣工验收
- 1.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后,承包人提供肆套竣工图及竣工资料。
- 1.2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无

九、违约、索赔和争议

- 1. 违约
- 1.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4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详见合同。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u>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进度款),双方又未达成延期付款协议,导致施工无法进行,承包人可停止施工,由</u>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u>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u> 及结算资料后应尽快按合同付款。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

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协 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无

- 3. 争议
- 3.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u>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的,向咸</u>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 工程分包
1.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 _无_
2. 不可抗力
2.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除自然灾害(风、雨、雪、洪、震)、停水、停电外,其余
执行《通用条款》第39条规定。
3. 保险
3.1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1) 发包人投保内容:无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无
(2) 承包人投保内容: 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
所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
3. 2. 担保
3.2.1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无
4. 合同份数
4.1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7. 补充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响应文件

供』	应 商:	(全称并盖章)
法定	至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施工组织方案
- 六、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供应商认为有利用本次磋商的其他情况说明

一、响应函

陕西	豪俊项目管理有限	· 公司:				
1	发方已收到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组	<u>扁号:</u>		牛,经详细研究,
我方法	央定参加该项目的	竞争性磋商活动	。为此,我为	方郑重声明じ	从下诸点,并	负法律责任。
-	一、我方已详细阅记	卖了磋商文件,	完全理解并同	司意磋商文件	上的所有事项	及内容。
_	二、同意向贵方提位	供与本次磋商有	关的任何证据	居资料,并粤	草重磋商小组	的评审结果。
Ξ	三、愿意按照磋商	文件中的一切要	求,完成本工	页目的合同责	迁 任和义务。	
<u>D</u>	四、我们理解,最何	低报价不是成交	的唯一条件,	你们有选择	F 供应商的权	力。
3	丘、我们愿按《中华	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履行	自己的全部责	 任。	
Ī	六、我们同意按磋商	商文件规定,遵	守贵公司有是	关规定和收费	身标准 。	
-	七、按磋商文件的	规定,完成本项	目采购内容是	并交付验收台	合格的磋商报	价为:
	人民币(大写)		; ¥	_元。		
J	八、我方提交的响	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电子版	_份。
J	九、我方提交的响应	应文件在磋商之	日起	日历日内有	效,如成交,	延长至合同执行
完毕时	寸止。					
_	十、所有关于此次码	磋商活动的函电	,请按下列均	也址联系:		
	共应商:	(全称并盖章	:)			
	也址:					
	千户银行: 长号:					
	ik 9: 电话:					
	步直: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 E 7 C (11/10/21 4 20/11/11/11 1 1 E)
项目名称	
报价内容	
一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项目经理	
工期	
备 注	

供应商: (全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磋商二次报价表

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K	平世:九《相朔均小数点相构世》
项目名称	
报价内容	泾阳县三渠镇武寨府村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磋商报价	(大写)
₩E1H11M M	(小写)
项目经理	
工期	
备注	

注: 本表作为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二次报价手持格式,不得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 (全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采 购 人: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质 量:		
工 期:		
供应商:		(全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签字并盖章)
复 核 人:		<u>(签字并盖章)</u>
编制日期.	年 日 日	

说明:编制人和复核人不能为同一人,且应符合预算编制的资格要求。

说明: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格以计价软件生成为准。

四、资格证明文件

-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一(财库[2004]185号);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3、特定资格条件: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含法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近三个月社保参保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近三个月社保参保证明:
-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叁级)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拟派注册建造师须具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级),且无在建项目;
- 5、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 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9、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当事人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加盖公章的网页截图);
-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 1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供应商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供 应 商:(全称并盖章) 日 期:年月日

注: 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致:	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ī
		-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	(表人姓名))系_	(供应商名称)	_的法定	代表
人,	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 (被授权	人的姓名、	职务)	_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	代表
本名	公司参加本项目 <u>(项目名称)</u>	磋商。	代理人	在本次磋商中原	听签署的	」一切
文件	‡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	均予承认。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为90日历天,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名: 法人代表签字:

职 务: 职 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供应商:_____(全称并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日

注: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 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供应商全称),就参加(项目名称)磋商事
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
有关部门处罚期内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
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5、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
存在;
6、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
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向采购人、采购人、破
商小组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
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全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附件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致: 陕西豪俊项	目管理有限	! 公司							
我公司(供)	应商名称:	:		_) 于	_年	_月	_日在中华	人民共和	国境
内	(详细注册	<u>地址)</u> 合	法注册并经	2营,公司	主营业	务为:		,营业	(生
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	员工数量为	:,	其中与	ラ履行2	体合同相关	的专业技	术人
员有:	(专业能力	、数量)	,本公司	郑重承诺,	具有履	夏行合同	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	业技
术能力。									
٥									
供应商:			(全称并盖重	章)					
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字)					
日 期:	年	月	_日						

附件 4: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书面声明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
系说明:
2.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2.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我单位被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 <u>(是或否)</u> 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 应 商:(全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日

五、施工组织方案

内容由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六、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方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要求,承担因违约行 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 (全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七、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次磋商的其他情况说明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认为有必要,有利于磋商的证明文件及材料,格式自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
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
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
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
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
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
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
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
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日期: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陕西豪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此声明函可不填写。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日期: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2、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不需要提供此证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
库(2014)68号)的规定。因本单位条件,故本单位为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年月日	
说明: 1、供应商若不是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此函;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 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建